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与2016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2019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及2016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全体持有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海通证券"或"本公司")作为 2015 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含两个品种,其中 2015 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品种一)简称"15温铁 01/15温州铁投可续期债"或"品种一",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品种二)简称"15温铁 02/15温州铁投债"或"品种二")及 2016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简称"16温州铁投专项债")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的相关要求出具本报告。

为出具本报告,本公司与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发行人"或"温州铁投")进行接洽,对于出具本报告有关的事务进行了必要的调查。

本报告依据本公司对有关情况的调查、发行人出具的证明文件进行判断,对"15 温铁 01/15 温州铁投可续期债"、"15 温铁 02/15 温州铁投债"、"16 温州铁投专项债"存续期间所了解的信息进行披露。

本公司未对"15 温铁 01/15 温州铁投可续期债"、"15 温铁 02/15 温州铁投债"、"16 温州铁投专项债"的投资价值做出任何评价,也未对"15 温铁 01/15 温州铁投可续期债"、"15 温铁 02/15 温州铁投债"、"16 温州铁投专项债"的投资风险做出任何判断。"15 温铁 01/15 温州铁投可续期债"、"15 温铁 02/15 温州铁投债"、"16 温州铁投专项债"的投资者应自行判断和承担投资风险。

#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温州市锦江路458号深蓝大厦10楼

法定代表人: 丁建宇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00,00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对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项目及沿线配套项目的投资、建设、营运、管理;城际铁路、市域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的客货运输;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沿线的仓储、物流服务的建设、开发、经营及物业管理、广告经营;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沿线配套土地的开发;房地产开发经营;旅游、宾馆、餐饮的经营管理(限下设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发行人为国有独资公司,温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公司 100%的股权,近三年来股权结构无变化。

跟踪评级:根据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23 日出具的《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0]1691 号,确定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由 AA+调整为AAA,"15 温州铁投可续期债/15 温铁 01"、"15 温州铁投债/15 温铁 02"和"16温州铁投专项债/16 温铁债"信用等级为由 AA+调整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 二、发行人履约情况

## (一) 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 债券及2016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 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债券发行结束后,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 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 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其中,品种一于2015年9月2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5温州铁投可续期债"债券代码为1580210,于2015年10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简称"15温铁01",债券代码为127256;品种二于2015年9月2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5温州铁投债",债券代码为1580211,于2015年10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简称"15温铁02",债券代码为127258。

2016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于2016年09月22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6温州铁投专项债",债券代 码为1680392,于2016年11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简称"16温铁债", 债券代码为139244。

## (二) 付息情况

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品种一)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8月2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发行人已于2019年8月27日支付第四个计息年度的利息5,600.00万元。发行人不存在应付未付利息的情况。

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品种二)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30年每年的8月2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发行人已于2019年8月27日支付第四个计息年度的利息4,060.00万元。发行人不存在应付未付利息的情况。

16温州铁投专项债的付息日为2017年至2031年每年的9月2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发行人已于2019年9月25日(因2019年9月22日是休息日,故顺延至后一个工作日)支付第三个计息年度的利息3,965.50万元。发行人不存在应付未付利息的情况。

## (三)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规模 15.00亿元。截至2016年末,"15温铁01/15温州铁投可续期债"和"15温铁 02/15温州铁投债"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2016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募集说明书》,2016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发行规模10.30亿元人民币,募集净额10.2279亿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使用7.20亿元用于部分城市停车场建设工程项目。

## (四) 2019 年度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与"15 温铁 01/15 温州铁投可续期债"、"15 温铁 02/15 温州铁投债"、 "16 温州铁投专项债"相关的信息均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中国货币网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其中 2019 年度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如下

- 1.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2019-08-29)
- 2. 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9-08-29)
- 3.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上半年财务报表及附注 (2019-08-29)
- 4.2015 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 2019 年付息公告(2019-08-15)
- 5.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2019-06-28)
- 6.2016 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18 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2019-06-28)
  - 7. 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跟踪评级报告 (2019-05-17)
  - 8.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04-25)
- 9.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9-04-25)

10.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 (2019-04-25)

#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立信中联审字[2020]D-0241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219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 1、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流动资产合计 (万元)	843,882.07	533,301.22	
流动负债合计 (万元)	365,883.93	233,254.86	
流动比率	2.31	2.29	
速动比率	2.30	2.28	
资产负债率(%)	50.50	43.30	

- 注: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存货)/流动负债合计
- 3、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10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合计4,054,428.51万元,较2018年增加31.01%,主要系货币资金增加及工程项目投入较多所致,其中流动资产843,882.07万元,较2018年增加58.24%;负债合计2,047,456.35万元,较2018年增加52.81%,主要系其他非流动负债增加550,500.00万元,为收到PPP项目第一笔合作费600,000.00万元,不含增值税金额为550,500.00万元所致。

## 2、发行人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9 年	2018 年	
营业收入	4,603.74	4,265.03	
营业成本	2,153.16	2,221.69	
利润总额	20,411.20	22,375.48	
净利润	20,207.99	22,407.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220.39	22,378.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222.64	4,066.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752.16	-178,391.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511.01	134,209.7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6,981.49	-40,115.15

2019年,发行人实现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分别为20,351.68万元、20,411.20万元和20,207.99万元。2018年,发行人实现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分别为-2,577.71万元、22,375.48万元和22,407.39万元。

发行人2019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600,222.64万元,相较2018年的4,066.50万元增加14,660.18%,主要系收到PPP项目第一笔合作费600,000.00万元所致。

发行人2019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297,752.16万元,相较2018年的-178,391.42万元增加66.91%,主要系轨道交通工程投资量有所增加所致。

发行人2019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174,511.01万元,相较2018年的202,891.74万元增加30.03%,主要系轨道交通工程投资需要,借款增加所致。

# 四、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债券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的债券或债务融资工具包括:

债券品种	债券全称	起息日期	债券 期限	发行总 额	票面 利率	到期 兑付日
一般企业债	2015 年温州市铁路与 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 券(品种一)	2015-08-27	5.00	8.00	7.00	2020-08-27
一般企业债	2015 年温州市铁路与 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 券(品种二)	2015-08-27	15.00	7.00	5.80	2030-08-27
一般企业债	2016 年温州市铁路与 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 设专项债券	2016-09-22	15.00	10.30	3.85	2031-09-22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发行人 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